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教評會議紀錄

日期：民國 105 年 03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

時間：12:10-13:00

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通識教育學院院長室

主席：劉柏宏院長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王郁宜

一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學院

案由：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，本學院日間部教學反應意見調查（甲卷）分析結果，院平均值(4.31)，請討論成績相對低於院平均之系所課程與教學改善策略及督導措施，藉以提升學院教學成效及改善課程規劃機制。【附件一】P1-P2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：4.26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：4.36

決議：依各中心檢討意見確實修正，以提升教學成效。

（二）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學院

案由：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，本學院進推部教學反應意見調查（甲卷）分析結果，院平均值(4.38)，請討論成績相對低於院平均之系所課程與教學改善策略及督導措施，藉以提升學院教學成效及改善課程規劃機制。【附件二】P3-P4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：4.35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：4.50

決議：依各中心檢討意見確實修正，以提升教學成效。

（三）提案單位：基礎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105 學年申請進修名單為蘇啟昌老師、沈新民老師。
【附件三】P7-P8

說明：

- 1、蘇啟昌老師於 103 學年度起申請進修，並奉准在案。P7-P8
- 2、沈新民老師於 105 學年度起申請進修，本案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經 104-1 學期第 5 次教評會同意報備。進修學校：中國文化大學。檢附錄取通知書及進修計畫書。P7-P8
- 3、本案已於本中心 105 年 2 月 24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中心教評會議決議：無異議通過進修案，送通識教育學院院教評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(四) 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配合典大計畫，新開課程審議。

【附件四】P20-P36

說明：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配合典大計畫，開設「人文藝術領域(創意思考)」、「社會科學領域(產業概論)」兩門課程，分別改由汪正祺老師、姚威宏老師授課，課程大綱依本學期授課教師之規劃作調整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(五) 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謝金汎老師夜間部「情感與生活」課程改由林素瑜老師上課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謝金汎老師 104-2 起於其他學校擔任教職，該校不同意新進教師在校外兼課。謝老師原開設於博雅之課程將停止開課，因夜間部課程數較少，擬將「情感與生活」課程改由現任日間部兼任教師林素瑜老師上課。林素瑜老師資料如【附件五】P20-P36。

決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(六) 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104-2 日間部「創意與生活設計」課程改由許玉潔老師授課(原授課教師為李盈盈老師) 追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1、李盈盈老師 104-2 起於健行科技大學擔任教職，該校不同意該教師於校外兼課。
- 2、李盈盈老師所開「創意與生活設計」課程與「藝術中的數學創意」、「風格美學與創造性生活」課程合組「藝數創意課群」，通過教育部「104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推動通識課程革新計畫」。本計畫申請不易總通過率為 45%，若計畫無法執行，依規定學校須行文教育部撤銷計畫並退回補助款。為顧及選修學生權益與學校榮譽，擬於第一週起(包含第一週)改由許玉潔老師授課，並追認其資格。
- 3、許玉潔老師資料如【附件六】P20-P36。

決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二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院長核章：



三、散會。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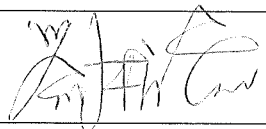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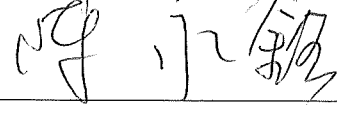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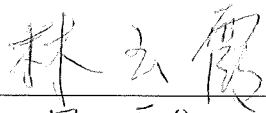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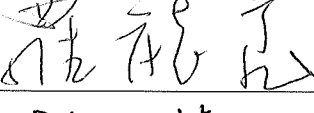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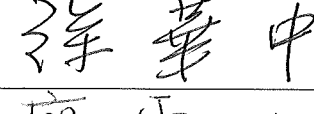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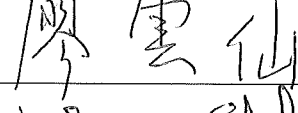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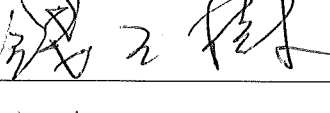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教評會議簽到表

一、會議時間：105 年 03 月 18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通識教育學院院長室

三、主持人：劉柏宏 院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職稱	姓名	簽到
通識教育學院院長	劉柏宏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劉淑爾	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陳永銓	
語言中心主任	林玉霞	
體育室主任	羅龍飛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徐華中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廖雲仙	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	錢玉樹	
語言中心	劉淑如	
體育室	梁隨燕	